更新日期 2024.07.13

果酒練舞場場地資料

空間配置

總坪數約	80 坪
	長 18m × 寬 12 m (木高架面鋪黑膠舞蹈地板)
外接電力	3 相 4 線 380 / 220V / 60A 端子接頭
	燈桿高度　400 公分
吊桿負重	30 公斤/公尺

場地聯絡資料

管理單位：台灣文創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藝文服務部

聯絡電話：(02) 2358-1914

網址：http://www.huashan1914.com

演出申請請撥：(02) 2358-1914 #663

技術問題請撥：(02) 2358-1914 #553

(聯絡時間：每週一至周五 10:00-18:00)

租借場地前請詳閱技術手冊，並檢附演出企劃書寄 p.art@huashan1914.com

技術資料會因設備更新而修正，確定場館租用時請索取最新資料

地理位置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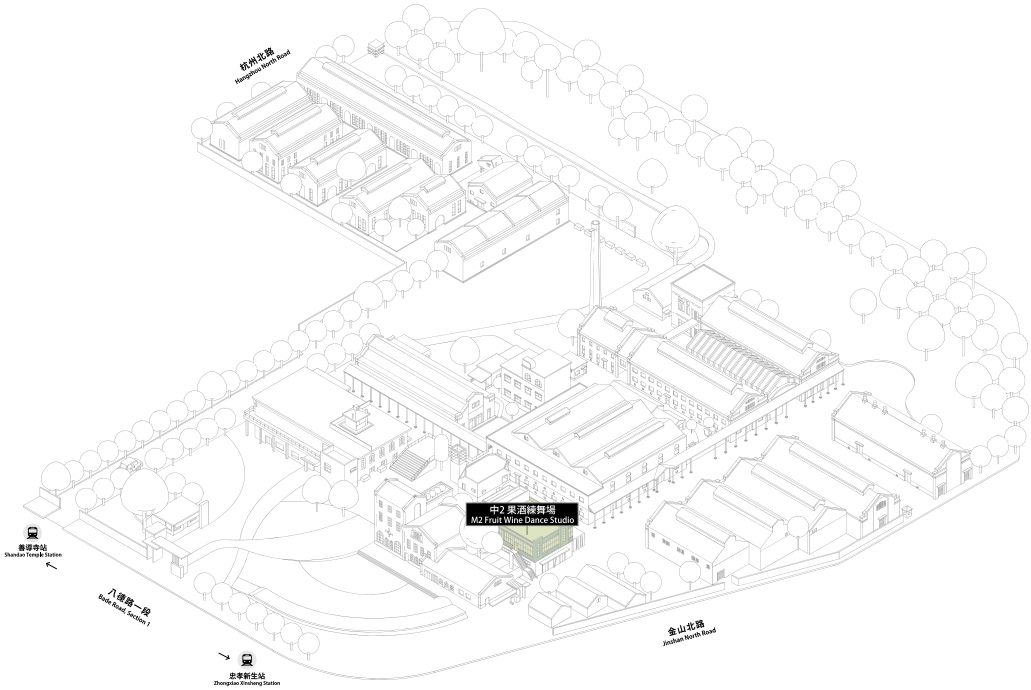

練舞場物品清單

項目	名稱	數量	單位	備註
1	櫃子	5	座	鞋櫃、置物櫃
2	把杆	7	支	
3	椅子	6	張	
4	長桌	3	張	
5	鋁梯	1	支	10 呎
6	清潔用品	1	組	掃把、畚箕、靜電拖把

果酒練舞場注意事項

1. 道具若有暫放需求請事先告知聯絡窗口，非經許可之暫放將視為廢棄物處理。
2. 依文化局認定，全園區為歷史古蹟建物，禁止使用明火。
3. 全館全面禁菸、禁吐檳榔渣。
4. 逃生出口為緊急事故使用，須保持暢通不可堆放任何物品。
5. 嚴禁任何破壞硬體或物品等行為，若查證屬實需照價賠償。
6. 場內之物品請自行保管，如有遺失或損壞，場館概不負責。
7. 器材、牆面、地面嚴禁使用釘針、鑽孔、鎖螺絲、裁切、黏貼雙面膠/薄膠帶、潑灑顏料等，如需黏貼請用不殘膠膠帶或魔術黏土，因不當操作造成損壞或刮損，需負維修或賠償之責。
8. 場內摺疊椅、桌子、把杆等物品，團隊可以自行使用，結束復原場地。
9. 若有刷漆、裁切木料、金屬作業工作需求，需於技術協調會時提出，於館內施工請暫時關閉空調，補漆請做好防護措施， 造成汙漬須賠償清潔費用。
10. 請留意燈具與布幕、景片距離，以免過熱發生危險。
11. 請於技術協調會時提出場地使用設計圖，或有吊掛輸出、佈景及大型道具請特別說明。
12. 有外加自備燈光、音響需求請於技術協調會提出並提供燈圖，未經許可，不得於館內外擅自安裝任何高瓦數電器或外加電力，經館方值班人員發現有權勒令停止使用並拆除。

13. 每日離場前，請將垃圾和廚餘分別打包放置於門外。(一般垃圾請用園區專用垃圾袋，廚餘可用一般塑膠袋雙袋裝以免漏出，紙類回收可直接整齊堆疊在外)

14. 大型演出相關之佈景道具或廢棄物，請申請單位自行帶走，禁當一般民生垃圾丟置於館內。

15. 場地請確實復原。每日工作完畢請自行完成區域清潔；拆台後請會同值班人員驗場完畢方可離場，若未完成場地恢復及清潔，館方有權扣除部分保證金作為清潔費用。

16. 使用單位若違反上述規定，經館方值班人員告誡後仍無改進者，館方有權取消該單位的使用權，且該單位 1 年內不得申請。

17. 以上守則外，其他規則仍參照『園區管理要點』辦理。